

近读录

旅馆里发生了什么？

王安忆

不经意间，读到英国作家安妮塔·布鲁克纳一九八四年获布克文学奖的小说《杜兰葛山庄》。在我，这是一位陌生的作家，吸引阅读的是书名。“山庄”，它可能是庄园，亦可能是旅馆，在这里是后者，总之，相对孤立的空间，其中发生人和事，多少带着幽闭的色彩。

旅馆，是英国小说的钟爱，是否与十四世纪诗人乔叟有关？著名的《坎特伯雷故事》，是作者在朝圣路上记录于结伴同行者的讲述，类似中国蒲松龄的《聊斋》。蒲松龄为他的采集假设一斋，即书房，收藏陈列；乔叟则将故事置放旅店，取名“泰巴德客栈”，比书斋的案头更有现场感，讲者和听者都有着生动的面目，之间的关系也是具体的，于是，又结构成一个大故事，变成故事的故事，好比《天方夜谭》。十九世纪末，坎特伯雷大主教在自家书房里举办“幽灵之夜”，朋友们济济一堂，围炉夜话，讲述鬼魂轶事，作家亨利·詹姆斯从中得到灵感，写下《螺丝在拧紧》，称得上惊悚小说开山之作。极有可能，“幽灵之夜”的创意就来自乔叟的故事集，只是讲述有命名规定，接近主题论坛。一个大主教，热衷听鬼故事，难免有离经叛道嫌疑，但正当科学和哲学兴起灵魂研究，对世界开启新认识，宗教也应与时俱进，哥白尼的时代一去不返了。更可能是神职人员其实过着一种枯乏的生活，在上帝和信众面前谨言慎行，回到家中，放纵一下，也是人之常情，上帝创造的第七日不就是休息日吗？

那一具火炉，发出幽明的光；酒，喝着微醺，炉边的人呢，多是过路，偶尔的结缘，冥冥中，或也有前定。禅家说，修百年方能同舟。共同的目的地，或者不同的目的地，途中的交集。一盆盆火，除了旅舍，还有，还有驿站吧。驿站总是在俄罗斯文学中出现，广袤的原野，漫漫路程，马车在换乘的驿站之间，一程接一程。《战争与和平》中，彼埃尔就是在驿站，与共济会长老邂逅；普希金的小说里，驿站也是情节的发生地；柯罗连科的短篇小说《怪女子》，流放犯与解押的宪兵在驿站过夜，讲述了那个女革命者的故事……中国文学里也有驿站，比如陆游的“驿梅”——“驿外断桥边，寂寞开无主”，虽也颓唐，但花事多少有点烟火气。还有杜牧《过华清宫三绝》，“一骑红尘妃子笑，无人知是荔枝来”，讲的是唐明皇遣人为杨贵妃千里送荔枝，想必经无数驿站换马，场面华美热闹。俄罗斯的驿站却是荒凉的，仿佛洪荒宇宙，人变得渺小，无足轻重。我想，这不仅其自然地理地貌，还有社会的原因，沙皇帝国是黑暗的历史，知识和思想坠入虚无主义，驿站几乎是天地不仁的一个明喻。驿站，则是人的世界，即便在乔叟的中世纪，神权的压抑之下，当然，文艺复兴已透露晨曦，朝圣的旅途，打尖的客栈，还是充斥了俗世的温暖。

时间进到十九世纪，狄更斯问世了，小说《常青树客栈》，是一个阴沉的客栈。也难怪，雪天里，失恋的人，经过换马的驿站——没有停留，入夜时分，沼泽地上——幢老房子，无论如何也不会是明丽的景象。相比之下，乔叟那一个“泰巴德客栈”倒是暖融融的。以往经历过的客栈一出现眼前，瑞士、威尔士、巴黎、威尼斯、海德堡，还有美国的客栈，哪一个愉快的呢？这就是孤旅的命运吧。但是，炉火、役仆、八铃，驱散了忧郁的气氛，而且，暮色转为好夜色，恋人回到身边，最后，客人热情地颂扬道：“我要祝愿常青树蓊郁蔽葭，使它扎根深深扎入我们英格兰的土地之中，让天堂鸟将它的累累果实播撒在全世界，到处生根开花结果！”在这里，旅店不仅是故事的集散地，当然，役仆也向客人讲述了一串故事，但最主要的剧情，还是发生在“常青树”的现在进行式里。

二十世纪接踵而至，最著名的旅馆大约称得上E·M·福斯特的《看得见风景的房间》，那是意大利佛罗伦萨的小旅馆，“供应膳宿的公寓”。我要说的《杜兰葛山庄》，大致就是这样的格式，至今为止，欧洲还有着无数家庭旅馆，都循此惯例。其时，已是上世纪八十年代，距离《看得见风景的房间》的1908，七十年时间过去了。所以，“杜兰葛山庄”是老派的旅馆，仿佛遗留于上个时代，就是通常所说的维多利亚时代。维多利亚女王在位的1837到1901,是英国繁荣昌盛的黄金期，我们比较频繁听到这个名词，大约来自阿加莎·克里斯蒂笔下的马普尔小姐。马普尔小姐，和职业侦探波洛相比，只能算是业余，破案是她的余兴节目，她另有自己的生活。到克里斯蒂的小说里，已经是个老妇人，认真推算，她确是维多利亚时代的过来人，不是说，维多利亚时代事实上延续到女王身后，直至一次世界大战！马普尔小姐也自称是那时的人：“我的侄子雷蒙德说我的心像个污水沟。他说大多数维多利亚女王时代的人都这样。而我只能说，维多利亚女王时代的人对人性懂得太多。”马普尔小姐总是用维多利亚时代的人事参照案件中的，奇怪的是，这种说法往往很见效，真相就此露出水面。这就说明维多利亚时代的价值衡量标准具有普世性意义。

惟有这样的老派旅馆，一半回头客，逗留时间又长，就像《看得见风景的房间》里，供膳宿的公寓，美国的“床和早餐”（BED AND BREAKFAST）大概就在那里来，几乎一日三餐共处一室。于是呢，产生一套旅居的礼节，同桌时的寒暄，饭后茶余的闲聊，一个临时性质的小社会就此形成，故事也来了。

旅馆，大约可算作繁荣昌明的一个小聚光点，听狄更斯对常青树客栈有一番颂词！暂且不论那些偏僻的角落，勃朗特姐妹夏洛蒂和艾米莉，她们在乡间生活，那里有着一种恒定不变的命运，舒缓了着进步的速度。生于1775，卒于1817年的简·奥斯丁没有赶上维多利亚女王的好时代，她们姐妹呢，似乎也没什么明显的改观。同样是寂寞的外省风景，单调的闺阁生活，难以见到生人，就无从论及婚嫁，更何况没有嫁妆。她们得以走出宅子，进入外面的世界，只是邻人的又一个宅子。比如卡瑟琳在荒原上受伤就近养息在林敦家；班纳特家的大小姐则是受凉感冒，滞留彬格莱家，然后，二小姐前去照料，认识了座上客达西先生；身世漂零的简·爱交游倒是广阔的，舅母的家、孤儿院、罗切斯特的庄园、教士的小房子——其实是孤儿院的翻版，罗切斯特庄园则和舅母家同是客人篱下，但爱情降临，与罗切斯特的婚姻有可能将简·爱带出去，周游世界，然后，就到了旅馆。

旅馆这地方，不仅意味经济实力，还意味开放的生活，维多利亚女王的时代，在海外建立大量殖民地，英伦三岛的眼界就拓宽了，这两者都不是女性独自完成得了的，即便维多利亚女王，阿尔伯特亲王去世后也不隐居起来，所以，也许，旅馆更意味婚姻。世风日变，到克里斯蒂的时代，旅馆里渐渐有了单身女人，多是年轻、经济独立、拥有事业的女性，后来，老宅子改造，青年旅社应运而生，女孩单身出行就算不得奇观了。像马普尔小姐这样的老派人，在旅馆的常客里是个特例。她终身未嫁，靠父母的遗赠节俭度日，但是她总是遇到慷慨的人，比如侄子雷蒙德，曾经资助她在加勒比海住上一阵子，养养她的老寒腿；旅馆里，认识一位拉菲尔先生，于是又有了下一次旅行。她已经到了那样的年龄，单独和陌生人交道不会有风险，无论身体方面还是名誉方面。旅馆是一个不循常规的地方，就看谁让谁进去，E·M·福斯特的人进去，会邂逅爱情，阿加莎·克里斯蒂将马普尔小姐安排进去，就必定发生谋杀案。

杜兰葛山庄位于瑞士，日内瓦湖畔，从名字就看出私人宅邸的前身，果然，属当地名望胡伯家族的产业。可以想像是一幢老建筑，并且保持旧风，没有电子音乐，没有景点广告，没有桑拿房、美发厅、售品部，同时呢，客房也呈现改造于家居格式的限制，狭小、逼仄、不规则的空间，局促地安置着桌椅床铺，卧具帘窗的颜色是暗淡的中间色。然而，楼梯却是古典主义的华丽，鲜蓝色地毯，玻璃圆桌，扶手椅——我想大约是洛可可式的弯角与曲线，立式钢琴，弹琴的老先生领口系着蝴蝶结，弹奏的也总是老调子吧。中国古曲唱的是：“眼看他起高楼，眼看他宴宾客”，就是那一幢楼，但最后一句，“眼看他楼塌了”没有发生。仿佛历史忽然偏离必然性，转进壁龛里，封存起来。倘若马普尔小姐，就要生疑，她走进“伯特伦旅馆”，看见一幅过时的图画，立刻

警觉到不对头。马普尔小姐是个恋旧的人，常感慨人心不古，今不如昔，但真看见时间绕行，兀自流去，抛下一截残桩，犹如孤鬼还魂，且会不安。她是个明事理的人，知道世界在变化中。最后，伯特伦旅馆之谜被她破解，其中果有大奥秘。

阿加莎·克里斯蒂的生卒年岁为1890至1976，安妮塔·布鲁克纳则1928至2016。两人并驾齐驱四十八年，却跨越一个世代——两次世界大战，以及战后重建。后者的写作开始于前者身后的上世纪八十年代，文学史早在克里斯蒂同时期已经迈入现代和后现代，弗吉尼亚·伍尔夫是为代表人物。克里斯蒂借马普尔小姐的嘴，讽刺现代小说里的人物“郁郁寡欢”，维多利亚时代的人说话总是含蓄的，可是“郁郁寡欢”不也正是对虚无主义的一种描绘吗？但是，很显然，安妮塔·布鲁克纳有不同的看法——《杜兰葛山庄》的女主角埃迪斯·霍普约莫与马普尔小姐的侄子雷蒙德同辈，两人都是作家，两人的恋人又都是艺术家，区别在于，后者有情人终成眷属，前者，却是在常伦以外，于是，不得正果。克里斯蒂虽然循历史发展而进步，但生于维多利亚女王在位，根性生成，大局已定。埃迪斯·霍普是伍尔夫的忠实粉丝，为自己生有伍尔夫的脸相而骄傲，偏偏不巧，同住杜兰葛山庄的客人，普西太太，说她像是另一位史上名人，安妮公主。英国历史上有数位“安妮公主”，最著名的是亨利八世第二任妻子，我也以指的是她。她以淫乱的罪名被指控，然后正法，暗合着埃迪斯插足他人婚姻的爱情。

安妮塔·布鲁克纳让自己的人物作现代主义信徒，自己却因循传统叙事模式，有一说一，有二说二。埃迪斯小姐，在伦敦闹了一出“逃跑的新娘”，既为避祸，又为疗伤，走进杜兰葛山庄。一个邂逅，是一条名叫“琪琪”的小狗及它的主人，莫妮卡；接着就是那位系领结的老钢琴手，他让我想起上海八十年代复兴时期，和平饭店的老年爵士乐队，沉寂多年，终于又到了他们的黄金时代，可是，青春不复存在；第三，是斗牛犬形状的老太太，博纳伊伯爵夫人；略过一些散客，也就是龙套角色，目光终于聚焦到核心人物，普西太太和女儿詹妮弗。这一对母女称得上星光闪耀，容貌美丽，衣着昂贵，母亲仪态万方，女儿天真娇憨，母女间的亲情更是怡人。这一幅沙龙图画，收尾在经理室的办公桌后，老胡伯先生，客人们在他心中有一张谱，谁也脱不出他的视线。现在，一起谋杀案——假如说，有谋杀案在等着，人物都到齐了。《尼罗河上的惨案》，出发旅程的前夜，各路宾客汇聚瀑布饭店的露台上，可不就出事了！这只是开头，之后，还将有多次集合，集合的场地，最自然合理的，就是用餐。尼罗河游轮的第一餐饭，客人们依次就座，我以为是又一次点名，涉案人员重新亮相一回，形态就更鲜明一成。同样，埃迪斯在杜兰葛山庄住下，将有一次又一次的用餐，端倪就渐渐浮出。

惟有这样的老派旅馆，一半回头客，逗留时间又长，就像《看得见风景的房间》里，供膳宿的公寓，美国的“床和早餐”（BED AND BREAKFAST）

大概就在那里来，几乎一日三餐共处一室。于是呢，产生一套旅居的礼节，同桌时的寒暄，饭后茶余的闲聊，一个临时性质的小社会就此形成，故事也来了。大型现代酒店，惟早餐有机会谋面，二三日便又上路，你来我往，如过河之鲫，人际关系是疏离的。当晚，埃迪斯坐在她独用的餐桌前，再一次清点她的同住者：斗牛犬样貌的伯爵夫人袒露出旺盛的食欲和酒量，吃相其实隐藏着相当的信息量，但未到时候，还不够作出判断；伴狗女士则胃口缺缺，甚至有厌食症的迹象，和第一面兴致盎然的印象不同，显得憔悴；那一对母女依然光环的中心，熠熠闪烁，也是好胃口，和伯爵夫人不同，更像是贪嘴的孩子，伯爵夫人呢，似乎是，除去吃喝，还剩下什么呢？人物渐趋生动，悬念随之而起，一定会发生什么。很像是谋杀案，又不完全像，差异在于，埃迪斯不是马普尔小姐，更不是波洛先生，侦探的眼睛，看到的就是谋杀，一个作家呢？她崇尚弗吉尼亚·伍尔夫，此时又身陷情网不可自拔，但经纪人的态度是：“爱情小说的市场已经不同以往了。现在流行的是职场女强人的性奇遇，到处都是手提公文包的年轻小姐。”现代作家，哪一个能离开经纪人。所以，我猜想她应是介于大众和小众之间。一个爱情小说家的眼睛，将看见什么！看见爱情不错，又会是怎样的爱情，许多谋杀案与爱情有关。

悬疑呈渐渐趋势。杜兰葛山庄的营业正进入淡季，马上就要打烊，客人余下这么几位。第一场雪下来了，情景向阿加莎·克里斯蒂的《无人生还》逼近。埃迪斯与周围的人搭话上话，抬头不见低头见的。她认识了年轻服务生阿兰。普西太太和女儿詹妮弗邀请她一起喝饭后茶，同时向她介绍自己的幸福人生，那就是豪华旅行。逝去的丈夫留给她财富和自由，于是，周游世界，准确说，从一个旅馆到另一个旅馆。由于贴近的相处，埃迪斯发现一个秘密，那就是年龄。普西太太远不是看上去那么年轻，以此推算，女儿詹妮弗不再是个孩子，少女的打扮透露出尴尬，当嫁未嫁，青春已大。接下来，爱狗的女士也向她示好，意欲结成联盟，对崎普西母女，这个小社会就有了划分。伯爵夫人已经老到不能听不能语，于任何一边都派不上用处。她有着真正的爵号，晚年却走入平民的历史，那就是被儿子媳妇挤出宅子，住在旅馆，等山庄关门，再转移到洛桑的教会养老院过冬。

阅读快感不仅保持在悬念，还来自故事里的闲适，大约就是维多利亚时代的风气了，中产阶级的趣味，不是衣食的拮据，亦不作哲学玄思，两者都有虚无主义的倾向，包含着存在的奥秘，这里只取中间的一段，物质生活，现实和精神的恰到好处。看小说中的人物，风景、美食、咖啡、八卦，这些琐细终究不完全无聊，而是有所暗示。说到底，你不相信作者会平白无故写下一些闲章，将不相干的人集拢一处，然后解散。又不是日本平安时代的女性小说，日常细节里都有禅机，就看你识破识不破。当然，现代主义小说也是没有叙事伦理负担的，它们从解构理论获得救免，可任意处置人和事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是个宽容的年代，

许多限制都在取消，人们都有耐心“等待戈多”。我们对安妮塔·布鲁克纳了解不多，不知道她属于哪个阵营。然而，她终于想起来，埃迪斯的像是，被斩首的安妮公主，不是吗？一言即出，大概不会终结于抽象。事实上，平淡的表面底下，成因在积蓄着转机。有新人入住了，是从日内瓦主会场上派生过来的一个非正式会议，日内瓦可是国际会议中心，周围地区就可以拾个洋落。这些客人并没有直接生产情节，但是，营造了气氛。曲终人散的下行旋律，又抬起头来。埃迪斯，如今也算得上老住户了，她惊讶地发现，酒店里的年轻服务生远不止阿兰一个，而是有许多个，生意清淡时节使用假期，一旦上客了，招之即来。胡伯先生也到前台来了，原本已经移交给女婿执行。这一位胡伯先生，不知道作者有意还是无意，显得很神秘，总是坐在办公桌前。想像中，是一间背光的屋子，终日亮一盏绿玻璃罩台灯，光晕底下，一本住客登记簿里，记载着杜兰葛山庄的前生今世。不仅让人怀疑，酒店老板只是表面的身份，潜在还有另一个。比如，犯罪人；再比如，侦探，如同波洛。整个山庄里，惟他有，脱离埃迪斯的视线，兀自活动。当然，活动相当有限，但也足够暗示，在叙述者可视范围外，又有一双法眼，俯瞰山庄里的人和事。

预感充实着等待的时间，同时，生活照常进行。住客们彼此熟络起来，并不到谄熟，而是半知半解。这样的程度正合乎八卦的要求，也惟英国绅士淑女才可控制方寸。这个一直拥戴皇室的国度，保持着贵族观念，与其说是“阶级”，更可能是仪式，就像中国古时的“周礼”。现代化的进程从内瓤穿过，留下外壳，无论怎么着，外壳上的体面不能放弃。我以为老式旅馆即是这种文明的体现，又是其中的自由和浪漫，偏离固有的社会，做熟悉的陌生人。汽车旅馆则是美国故事的标靶，比如《洛莉塔》，比如《断臂山》，是原始人性，又是人性的烂熟。在这里，杜兰葛山庄，无论实质演变成什么，优雅是不能丧失的。

内维尔先生，是日内瓦会议的与会者，或者尾随而来观光，总之，就在这个时间段，旅店再度热火起来的当口，他来了，并且滞留下来。普西太太立即向埃迪斯宣布：“你也有位仰慕者了。”爱情的年华已逝，膝下又有女儿待字闺中，对这类事格外敏感，也多少生出醋意。看起来，有情况在发生，虽不是期望中的那种，谋杀案，但也不离旅馆剧大谱，男女情愫，就像《看得见风景的房间》。内维尔先生，身材颀长，衣着以中间色为基调，手上拿一顶巴拿马草帽，可以想见何等样的姿态和风度。他的出场真很像上个世纪简·奥斯丁《傲慢与偏见》，单身汉彬格莱先生来到乡间，其时发现，杜兰葛山庄的长住客竟然全是女性，来自国度不同，阶层不同，经历不同，年龄不一，却全是单身。日内瓦的客人显然已经退房离开，尖峰时刻过去，另一种骚动起来了。普西太太发现内维尔先生仰慕埃迪斯的时，终日与小狗琪琪相伴的女士莫妮卡，很微妙地，以求助的口吻透露她受到垂青，她对埃迪斯说：“能不能行好，坐到我旁边来？今天我实在不想再应付那个男人了。”事实上呢，内维尔先生约会的，还是埃迪斯。姜是老的辣，普西太太的眼光就是辣，再则，人在事外清，可是，真的人在事外吗？又不然，晚上发生一件事——我们等待这么久，耐心终于有了回报。虽然不是谋杀案，但在这个避世的平静，难免乏味的小旅馆里，引起的激荡也相当可观。满月之夜，尖叫划破长空，楼道上响起惶遽的脚步声，向着普西太太的套间。这一幅图画又滑稽又诡异，母女俩站着，内维尔先生跪着，逮住夜间侵犯者，一只蜘蛛！内维尔先生爱老少女性的调侃，不无戏弄的意思，可绅士在任何境遇中，处之泰然。他继续住下去，并且，继续和埃迪斯约会，一个爱情故事即将走向完满，只剩一个缺口，眼看就要合围。

此时此刻，普西太太的生日庆典来临，仿佛是个盛大的序幕。寿星隆重登场，“带着一种巴洛克式的富丽堂皇”，专用的餐桌上鲜花盛开，杯盘闪烁，服务生团团转，客人们也团团转。迎春捧场却不是免费的，需付出代价，那就是说出你的秘密来，普西太太芳龄几何！答案是，“差一岁就八十了”。

在东方人是让人敬仰的高寿，可是，对于一个美丽、性感、需要爱的滋养的女人，却有太残酷了。更要命的是，推算更进一轮，再是晚育，母亲坦承经过十

二年的“艰苦卓绝和无私奉献”，女儿詹妮弗也已临界危险的边缘，和埃迪斯同年，差一岁四十。一只脚在青年，一只脚迈向中年，而婚姻遥不可及。从简·奥斯丁的时代到安妮塔·布鲁克纳，一百五十年光阴转瞬即逝，人生的主要事件还是那一个，女人怎么样嫁出去。相比之下，埃迪斯的斩获称得上富裕——一个情人；一个未婚夫，被奢侈地抛弃在婚礼上；现在，又有一个“仰慕者”。埃迪斯所以乐于和内维尔先生往来，多少有些被周遭气氛推动，羡慕的目光，争夺的出击，还有普西太太的诅咒——就是在内维尔先生来的时候，她终于想起来，埃迪斯的像是，被斩首的安妮公主，不是吗？一言即出，内维尔先生“背部猛然一抖”，分明看见四下里刀光剑影。

事情不是如阿加莎·克里斯蒂的谋杀案，一下子发生，也不完全像简·奥斯丁笔下的散漫，那么多的人和事，慢慢积蓄起来。那年头，无论写还是读，都很有耐心，旷日长久，人迹稀疏，又足不出户，讲故事和听故事最可打发时间。“杜兰葛山庄”是刻意为之的小世界，放空时间，与世隔绝，在它里面，事情不能太快，也不会太慢，这就是旅馆，不像庄园，是暂时的停留，而非永久居住。它即保持叙事的效率，又不违反自然生成状态，在日常的共识里，戏剧性之下潜的逻辑演绎和激化，就像水面依自身的潜流。鲜花、蛋糕、酒、吐露隐情，人人都触动心情，回忆往事。往日彼此看不顺眼的女人们忽变得柔情蜜意，缠绵悱恻，久久不敢去。狂欢之后，常是人意阑珊，次日早晨，旅馆显得清寂。这一回，是真要歇业了，就当人们怠惰下来，一切准备结束的时刻，又出事了！虽然之前有过虚掷一枪，人们依然激动起来，门在碰响，脚步杂沓，高声的争吵，一个男子的叫喊穿透而出，动静还是来自普西太太的套房，谁让她是旅馆里的中心人物呢！不是谋杀案，故事已到末梢，再发生谋杀时间不够了，是另一种悬疑。普西太太靠在卧榻上，看起来像是心脏病发作，詹妮弗呢，并不在身边，而是在自己床上。薄如蝉翼的睡衣，垂落的肩带，春光乍泄的肉体，表情却是抑郁的。究竟发生了什么？谁都说没事，没事，可是谁相信呢！最奇怪的是，年轻的服务生阿兰也在场，按规矩他是不该进客房的，只听他连连声辩：“我什么也没干啊！”端倪就在这句话里，此地无银三百两，事情已经明白一半，可是谁都装不明白。维多利亚时代的遗韵还有，话到这里必须住嘴，再说下去就失了体面，惟有埃迪斯这个现代人，很识相的，非要问个究竟：“能不能有谁告诉我……”胡伯先生喝道一声“白痴”，听起来是对阿兰，其实呢，要我说是对埃迪斯。没有人理睬埃迪斯，她只能自己猜测：阿兰这会说个不停正接着自己的女儿友开怀抱大笑呢！要发生的事情终于发生了，亦不过如此，谋杀案总是难得，真要发生了很可能并不如想像中的传奇。埃迪斯的遭际还没有结果，旅馆里的生活转移了注意力，反而将主线忽略了。这条主线以埃迪斯给情人的书信表现出来，小说本身就是文字叙述，文字里的文字更缺乏生动性，兴趣总是在客观的现场上，难免使主述人自己进入盲区。现在，可以想见的最剧烈的情节过去后，延宕阅读欲望的还有什么？

旅馆里重又恢复平静，女人们回到面上和膝盖后嚼舌头的状态，一百多年前，《傲慢与偏见》的场景仿佛穿越时间隧道，浮现出来。都在拉拢内维尔先生，惟一的男性住客，埃迪斯稳占优势。追逐的过程近似达西对伊丽莎白，用内维尔的话说：“男人觉得猎物要是不够狡猾，太容易得手，也就没什么意思了。”现代人真是有什么说什么。归宿则大相径庭，那一对月老穿成红线，这一对，截止在求婚的一幕。内维尔坦陈对未来婚姻预设，那就是各不干涉，有一点像沙特和西蒙波瓦的约定，但少去了知识分子理想的实验，只剩下己私心。即便上世纪八十年代，婚姻依然是稀缺的礼物，很显然，埃迪斯对爱情还保持着古典的观念，可是，时间不等人，世道在变。她其实也在屈就，以另一种现代性方式，那就是允许自己在婚姻外围获取爱情。离开杜兰葛山庄之际，她给情人发了一封电报，上世纪八十年代，还没有手机短信，用字就很简要，两个字：“即归”。是归回居住的城市伦敦，也是归回不伦之恋。时代不同了，简·奥斯丁的那些没有嫁妆的女儿们，只能寄居在长兄家中，做个姑妈，事实上就是伴女的身份，克里斯蒂的谋杀案里，伴女常常担任凶手的主要职。伊丽莎白的运气千载难逢，简·爱呢，夏洛蒂·勃朗特慷慨地给予一小笔遗产，而罗切斯特赔进一双眼睛，于是，从此过着幸福的生活。经济独立如埃迪斯，至少，至少可以不嫁！

2017年6月24日 上海

《杜兰葛山庄》（英）安妮塔·布鲁克纳著 叶肖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

